

八四〇(十二). Bianga 最高村長所遞有關新
幾內亞之請願書 (T/Pet. 8/8)

託管理事會

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二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澳大利亞審查 Bianga 最高村長所遞請願書 (T/Pet.8/8) 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J. H. Jones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Obs.8/2) 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 (T/C.2/SR.85)，

備悉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所提有關本事項之報告書 (T/L.377，第二節)，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尤請注意下開各點：

(a) 現正採取行動給付請願人因擔任最高村長職務應得之一切金額，

(b) 任何最高村長或其他鄉村官員如欲辭職，俾便就業，當依其意願，暫時或永久解除其職務；

二. 請管理當局就請願人因擔任最高職務已得何種酬金，向理事會第十四屆會具報；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三年七月二十日，
第四八二次會議。

八四一(十二). Mr. Kanabi 所遞有關新幾內
亞之請願書 (T/Pet. 8/9)

託管理事會

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二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澳大利亞審查 Mr. Kanabi 所遞請願書 (T/Pet.8/9) 一件，管理當局特派 Mr. J. H. Jones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Obs.8/2) 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 (T/C.2/SR.85)，

備悉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所提有關本事項之報告書 (T/L.377，第三節)，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尤請注意其中關於請願人現支工資較其職位所規定者每月多十先令一節；

二. 建議管理當局參照當地一般公務人員之工資及工作之情形從寬考慮請願人之請求；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三年七月二十日，
第四八二次會議。

根據有關那烏魯之請願書
所通過之決議案

八四二(十二). 那烏魯地方政府議會所遞有
關那烏魯之請願書 (T/Pet.9/
8)

託管理事會

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二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澳大利亞審查那烏魯地方政府議會所遞請願書 (T/Pet.9/8) 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Obs.9/1) 及其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 (T/C.2/SR.84)，節稱：

(a) 關於請願人所提增加磷酸鹽礦權稅及修改土地協定等要求，查管理當局現正將此等問題與檢討英國磷酸鹽專員給付那烏魯行政當局及那烏魯地主之款項問題併案審議；請願書中所表示之各項意見及此等問題之其他一切方面亦均在考慮之中，

(b) 關於請願人所請改善教育設備一節，查領土行政專員已接請求，轉請新任督學研究該領土現行教育制度，提具計劃及建議，俾供管理當局審議，

(c) 關於請願人所請各託管領土管理當局派往出席託管理事會屆會之代表團應有該領土土著居民一二人充任團員一節，查管理當局對於任何提議，主張給予土著居民機會，俾增進其在公務方面之準備者，自完全贊同，但認為在現階段接受請願人之提議，實無裨於此種目的之達成，惟於決定人選、組織派往託管理事會之代表團時，當注意請願人之建議，

備悉聯合國一九五三年太平洋託管領土視察團在其關於那烏魯之報告書 (T/1054) 中所表示之意見，節稱：

(a) 視察團認為地方政府議會所提礦權稅率應隨生活費用比例增加一項要求，基本上實屬正當，但視察團不能決定上次礦權稅率調整後，事實上生活費用曾否增加，

(b) 視察團認為現設那烏魯長期投資基金，恐不足以適應視察團所建議逐漸移殖烏民計劃之需要，

(c) 視察團認為那烏魯地方政府議會請願書中所列之教育政策各項原則，基本上實屬正確；復認為當局應於最近將來採取一切可能步驟實施此等原則；又認為應使那烏魯人獲得教育及職業訓練，俾能在島外就業或以其他方法維持生計，此實為視察團所建議移殖計劃之一主要部份，

(d) 視察團認為行政當局應繼續努力，期確保那烏魯人更能廣泛參加政府工作；為此目的，行政當局應加緊努力執行其訓練那烏魯公務人員充任較高職位之方案，

備悉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所提有關本事項之報告書(T/L.376, 第一節)，

一. 促請管理當局注意一九五三年視察團關於磷酸鹽礦權稅問題、教育問題及訓練那烏魯公務人員充任較高職位問題之意見³²；

二. 促請請願人注意關於託管領土土著居民參加託管理事會工作之託管理事會決議案四六六(十一)，大會決議案六五三(七)及託管理事會決議案六四七(十二)；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各請願人。

一九五三年七月十三日，
第四七九次會議。

八四三(十二). Boe Yarren 區人民代表所遞有關那烏魯之請願書(T/Pct.9/9)

託管理事會

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二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澳大利亞審查 Boe 及 Yarren 區人民代表所遞之請願書(T/Pct.9/9)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Obs.9/1)及其代表之口頭陳述(T/C.2/SR.84)，

備悉聯合國一九五三年太平洋託管領土視察團在其關於該領土之報告書(T/1054)第五十四段至第五十九段中所表示之意見，

³² 參閱文件 T/1054, 第二十五段至第三十段, 第三十六段至第四十八段及第八十二段至第九十二段。

備悉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所提有關本事項之報告書(T/L.376, 第二節)，

查理事會決議案三二五(八)中表示：就那烏魯全體人民而論，保留現有飛機場實較該項土地交還請願人為有利，但以給予公平補償為條件，

一. 希望管理當局與請願人妥訂完善辦法，俾以其他適當土地給予有關人民；

二.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各請願人。

一九五三年七月十三日，
第四七九次會議。

八四四(十二). Mr. Roy Degorobore 代表那烏魯人民所遞有關那烏魯之請願書(T/Pet.9/10)

託管理事會

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十二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澳大利亞審查 Mr. Roy Degorobore 代表那烏魯人民所遞請願書(T/Pet.9/10)一件，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Obs.9/1)及其代表之口頭陳述(T/C.2/SR.84 and 85)，並已閱悉聯合國一九五三年太平洋託管領土視察團關於那烏魯之報告書，節稱：

(a) 據管理當局之意見，在法律上不負對個別那烏魯人賠償戰爭損失之責任，

(b) 個別要求無法查定，

(c) 行政當局所撥款項以用於執行一般社區改良計劃如建築住屋及供應傢具等為佳，而不宜充作賠償個別那烏魯人之用，

(d) 前族長會議於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三日以九對一之大多數，表示贊同政府不接受個別那烏魯人所提賠償要求之政策，

備悉請願書常設審查委員會所提有關本事項之報告書(T/L.376, 第三節)，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在此種情形下，理事會無須提出建議；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三年七月十三日，
第四七九次會議。